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林欣穎

電話：27208889或1999轉2954

傳真：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ak9010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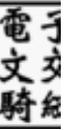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23006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（含附件）1份（27343939_1123006914_1_ATTACHMENT1.pdf）



主旨：檢送「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」112學
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申請資料報送時程表1份，請查
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2年7月28日總處給字第1120019148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為利勾稽查核作業及避免申請人重複請領政府各類助學金，各機關學校應告知申請人依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「子女教育補助表」說明二規定之申請期限（上學期於10月25日前）辦理，並確實查核其是否有上開補助表說明五不得申請之情形；至教育部查核有異常時，亦請依旨揭時程至系統確認及修改。
- 三、為落實數位政府概念，並達成淨零排放目標，人事總處公教人員「生活津貼線上申辦功能」（路徑：人事服務網



北投國中 1120801



PEAA1126005717

eCPA/MyData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/「待遇/補助」類別
/「生活津貼申請」)自112年7月1日起開放使用，請各機
關學校鼓勵所屬同仁多加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

(人事處代決)



裝

訂



線